

新北市立十三行博物館 函

地址：249005新北市八里區博物館路200號

承辦人：黃文毓

電話：(02)26191313 分機314

傳真：(02)26195578

電子信箱：AU8888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十三教字第11434944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《遺址十三（第五期）》投稿須知（3494419_《遺址十三（第五期）》投稿須知.pdf）

主旨：本館學術專刊《遺址十三（第五期）》公開截稿日期更正，請貴機關（校）協助公告並轉知研究生、學者、專家及同仁踴躍投稿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查本館114年12月23日新北十三教字第1143494318號函說明二所載截稿日期誤植，特此更正。
- 二、旨揭館刊（下稱本刊）以刊登考古遺址與博物館相關研究文章為主。本館為推動遺址保存與教育推廣，特規劃出版本刊，提供遺址各面向之專業論述，作為學術研究與實務交流之平臺。
- 三、本刊【第五期】主題配合本館明（115）年「2026年新北市國際考古論壇」活動理念，徵求融合「考古、海洋文化與永續」之相關研究主題稿件。截稿日期更正為115年4月30日止。相關徵稿說明請參閱附件或本館官網徵稿頁面：

<https://www.sshm.ntpc.gov.tw/xceventsnews/cont?>



xsmsid=0G250557655940640091&sid=0M027671141107774930#

四、另，本刊【第四期】電子書已上架至本館數位博物館，敬請至官網閱覽：

<https://online.visual-paradigm.com/share/book/-2025-4----2dkeafjkdf>。

正本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、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郵政博物館、嘉義市政府文化局博物館科、國家漫畫博物館籌備處、國家鐵道博物館籌備處、國家人權博物館、國立歷史博物館、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、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、國立原住民族博物館籌備處、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、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、國立臺灣博物館、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、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、宜蘭縣立蘭陽博物館、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、新北市立黃金博物館、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、桃園市立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、臺南市立博物館、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、財團法人臺灣博物館文教基金會、中央警察大學圖書館、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、國家圖書館、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、國立臺灣圖書館、新北市立圖書館、桃園市立圖書館、立法院國會圖書館、臺北市立圖書館、臺中市立圖書館、臺南市立圖書館、高雄市立圖書館、世新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東吳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榮大學、長庚大學、銘傳大學、中央研究院、國史館、國史館臺灣文獻館、嘉義市立美術館、國立臺灣美術館、新北市美術館、桃園市立美術館、臺北市立美術館、臺中市立美術館、臺南市美術館、臺南國家美術館籌備處、高雄市立美術館、財團法人富邦人壽美術館基金會、嘉義縣立圖書館、新竹縣立圖書館、臺灣省政府圖書館、中國科技大學文化空間保存再利用與產業經營技術研發中心、花蓮縣考古博物館、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南科考古館

副本：

